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科伦药业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成都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其中监事郭云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万鹏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就以下一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以3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。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28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经公司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2月27日